

資源增值計劃

各部門的人手安排

部門	建議
1. 議會事務部1及2	每部分別刪除1名高級主任
2. 議會事務部3	增設1名二級文員，以刪除1名助理文員及1名打字員抵銷
3. 法律事務部	1名二級文員降級為助理文員
4. 翻譯及傳譯部	增設2名高級中文主任，以刪除6名中文主任抵銷 刪除2名高級中文文字處理員及3名中文文字處理員
5. 申訴部	刪除1名主任及1名二級文員
6. 總務部	刪除1名二級文員，2名助理文員及1名辦公室助理員